

# 中共潮州市 湘桥区凤新街道工作委员会

凤工委报（2022）1号

## 凤新街道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区委、区政府：

今年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凤新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潮州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街道稳定有序发展保驾护航。现将街道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强化组织领导 压实法治建设工作责任

1. 加强组织领导。街道始终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把法治建设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将法治建设纳入街道年度工作计划，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街道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任务，协调、指导、考评、督促、总

结街道推进建设法治政府各项工作。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认真制订法治建设工作方案，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将法治建设工作的任务具体分解、精准细化，形成各村居、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街道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格局。

2. 推动学习宣传。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列为街道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内容，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党政主要负责人充分利用党政班子会、机关学习会等载体，带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传达上级有关法治工作的部署要求，教育引导街道上下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方略在凤新落地生根、结出硕果。

3. 深入贯彻落实。召开党工委扩大会、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将工作任务层层分解压实到各责任部门，积极推动落实区2022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潮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湘桥区贯彻落实〈潮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实施方案》。

## （二）落实法治工作 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 提升法治化管理水平。推动法治与管理、服务有机结合，

进一步提高基层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水平。通过村（居）民民主自治，依法管理和规范社区事务，规范和推进社区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机制，做到有法可依、按章办事，保障广大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2. 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建立“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目前，凤新街道共聘用法律顾问村社总数 17 个，担任法律顾问的律师数量 7 人。为村（社区）提供法律顾问服务，为各村居的决策、经济合同签订、纠纷调解诉讼等提供法律指导和咨询。今年来，街道各村（社区）法律顾问共提供法律服务 341 件次，服务对象 9200 余人次。其中，法律咨询 227 次，法治宣传 104 次，出具法律意见 8 次，人民调解 2 次。

3. 完善基层治理新模式。积极推进“一镇街一品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探索建立以党建为引领，以综治信访维稳中心为枢纽、以网格为基本单元、以综治维稳力量为主导、以信息化系统为支撑，全面覆盖、条块结合、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工作体系，努力打造“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升级版。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街道多次召开网格员专题培训和推进会议，提高网格员专业能力和水平。今年以来，联勤指挥中心已收集到网格员巡查上报信息 14763 条并得到有效解决，比去年同期 8778 条同比上升 36%，涉及环境卫生、村容村貌、“治六乱”、拆“两违”工作等内容。

### （三）科学民主决策 提升政府行政决策水平

1. 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坚持党政主要领导负第一责任，班子成员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进一步完善党工委、办事处的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严格落实各村根据《“四议两公开”操作指引》，决策实施村级重大事项。今年来，我街道行政决策没有出现违反程序、违反法律规定的行为，重大决策都经合法审查，公开征求意见等程序。

2. 严格落实科学民主决策机制。重大事项严格履行合法性审查程序，在安排涉及重大决策、重要民生事项工作前，积极邀请人大代表、辖区群众代表参会，通过座谈会、通报会等形式听取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增强决策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同时街道聘请了法律顾问，在作出重大决策前或办理法律性、专业性强的工作事项前，向法律顾问咨询专业性意见建议，不断优化行政决策。

#### （四）加强队伍建设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 规范执法主体。深入推进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进一步理顺区和街道事权划分。加强执法队伍职责法定化、队伍正规化、执法规范化、参与社会化建设，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全面提高执法人员的文明执法素质和执法业务能力，建立执法岗位责任制，坚决杜绝不具备执法资格的个人从事行政执法工作。

2. 综合执法有序推进。坚持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执法，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全年共完成行政处罚 374 宗，行政检查 167 宗，涵盖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城综、住建领域，涉案金额共 795.06 万元。持续推进“两违”整治，全力遏增量、

消存量，一方面，做好存量违法建设处置工作。目前完成违法建筑分类处置共 149 宗。其中管控在册的已处理 137 宗（其中已处罚 106 宗，已报建 9 宗，超 3000 平方米移交区城综的 22 宗。）；存量摸查的共处罚 12 宗。涉案金额共 790.82 万元，其中已缴款 100 宗，共 683.16 万元；另一方面，严厉打击执意顶风抢建行为。今年来，街道共强制拆除违章建筑 5 处，拆除面积约 4000 平方米，违法建设得到有效控制。清拆违规广告牌，共出动 1148 人次，清理广告、招牌 857 处，面积约 2000 平方米，有效净化城市天际线。开展“四小场所”监督检查工作，共作出行政检查 167 宗。对随意抛撒、倾倒、堆放生活垃圾等不文明行为进行处罚，共开出罚单 130 宗、限期整改通知书 130 份，并对当事人进行宣传教育，营造整洁有序的市容卫生环境。打击非法垂钓，共成功制止非法垂钓行为 314 宗，处罚 48 宗，进一步加强水源保护。2022 年 4 月 26 日，凤新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在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中主动担当、态度坚定、反应迅速、执法有力、执法案件办理数量和质量排名靠前，受到区委、区政府的通报表扬。

## （五）化解社会矛盾 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1.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积极发挥综治部门在化解社会矛盾中的主渠道作用，建立了党政一把手负总责，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综治信访维稳工作运行机制，健全党政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接访日制度、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上报制度，落实班子成员每月一次向党政联席会议报告所驻村（居）的维稳信访工作

情况，确保不稳定因素及时在基层发现和处理。今年来，街道综治中心共排查受理纠纷 154 宗，其中调解成功并立卷 86 宗，涉及约 175 人，金额 430.56 万元（其中劳资纠纷 70 宗、工伤 4 宗、死亡 9 宗、其他 3 宗）；47 宗电话调解成功未立卷，双方均未到中心办理相关调解手续，涉及人数约 94 人，涉及金额 82.86 万元；21 宗纠纷调解不成功并引导当事人通过其他法定途径维权，涉及人数约 42 人，涉及金额 219.71 万元。区域内没有发生重大恶性群体性事件。

2. 完善突发事件应对机制。街道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完善应急预案、理顺体制机制、做实应急措施，进一步明确了防汛抗旱、安全生产、防火防风等专业应急机构与协调职能，定期对应急队伍开展应急演练和突发事件应对培训。落实岗位责任制，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外出报备制度。始终保持应急指挥体系处于激活状态，确保一旦发生突发情况，能够迅速启动应急机制，科学高效进行处置。

## （六）强化监督制约 建设廉洁高效法治政府

1. 推进政务信息公开。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的问题，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健全信息公开制度，落实专人负责，通过公示公开栏、政府网站等平台发布工作动态、政务公开、惠民政策等内容，向社会公开政府职能、政策法规、职责权限、监督方式等事项，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中公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

费、公共资源配置等事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着力推进基层政务依法公开，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

2. 加强行政监督和社会监督。加强对政府内部权力的制约，对财政资金分配使用、政府投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等方面强化内部流程控制，防止权力滥用。认真指导各村修订和完善村“两委”工作制度，党员、代表会议制度，重大事项议事决策程序以及各村财务管理、合同管理、印章管理、村务公开等村务民主管理制度。街道在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主动接受社会群众监督，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七）加强宣传教育 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1. 推进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全力抓好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工作，制定街道干部职工学法计划，通过领导班子学法、理论中心组学法、法治讲座等形式开展学法活动。加强党员干部廉政教育，提高依法办事的自觉性。积极组织街道国家工作人员参加学法考试，参考率及优秀率均达 100%。

2. 健全奖惩及责任追究机制。将依法行政纳入年终目标管理考核，对特权思想严重、法治观念淡薄的干部及时发现并进行批评教育、督促整改。同时，对超越法定权限、违反法定程序决策行为及因未依法行政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按照相关规定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3. 积极落实普法责任制。充分发挥政府网站、街道工作信息等平台的作用，调动各类媒体资源，全方位、深层次宣传党的二

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和党内法规，结合疫情防控、扫黑除恶、全民反诈、国家安全、食品安全、禁毒等重点工作，推动法律法规政策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网络。今年来，街道通过采取多形式、多渠道开展普法活动 19 场次，服务对象 2700 余人次，发放法律教育宣传资料 1700 多份，营造全民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 二、存在不足及原因分析

我街道的法治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

一方面，部分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思考和处理问题的能力还有待提高。多数政府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法治观念与去年相比有较大进步，但仍有部分干部的依法行政意识、法治观念还不够强，仍习惯于用传统的思维方式和工作方法处理问题。

另一方面，街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教育宣传力度有待加强。街道法治政府建设教育培训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部分工作人员存在重工作、轻学习现象，人民群众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知晓率、认知度还不够高。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 聚焦任务目标，坚持依法行政，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强化组织领导，进一步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提高制度建设质量。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培训，提高执法人员专业素质和能力，杜绝人情执法、选择性执法，不断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

加大行政执法监督力度，把监察、审计等专项监督同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结合起来，及时发现和纠正不当的行政行为。

**(二) 围绕中心大局，化解社会矛盾，创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聚焦平安广东、法治广东考评目标任务，健全完善“中心+网格化+信息化”社会治理模式，依托街道联勤指挥中心，健全网格员队伍，妥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继续推进“一镇街一品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凤新、法治凤新，创造更加平安、稳定、和谐、文明的社会环境。

**(三) 抓好普法教育，坚持学用结合，营造浓厚法治宣传氛围。**创新普法形式，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实施湘桥区“八五”普法规划，采取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广泛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变过去的“以教”为中心的“静态”普法为“动态”普法，把普法的单向灌输关系变为双向互动关系。



---

抄送：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区委依法治区办）

---